

## 北京立思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立思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1年7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电话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1年7月15日以电子邮件与电话通知方式送达。会议应出席董事12人，实际出席董事12人。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池燕明先生主持，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拟从剩余超募资金人民币 10,350.23 万元中，使用人民币 4,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自董事会审批之日起 6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独立董事与保荐机构就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等发表意见。

详细内容请参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 12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立思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